



最高檢察署新聞稿

Supreme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發稿日期：114 年 1 月 23 日

發稿單位：書記官長室

聯絡人：檢察官兼書記官長吳怡明

聯絡電話：23167688

114 年農漁會選舉查察，22 日地檢署同步成立執行小組 檢、警、調、廉、移、農、漁齊力，確保乾淨選風

一、各地方檢察署 22 日同步成立「114 年農漁會選舉查察妨害選舉執行小組」，專責查察農漁會選舉違法案件

114 年 2 月 15 日及 3 月 22 日將分別舉行基層農、漁會代表；全國農會於 4 月 18 日、全國漁會於 5 月 5 日舉行理監事會互選理事長、常務監事選舉，並聘任總幹事。為確保選舉乾淨選風，防範金錢、暴力或境外敵對勢力介入選舉，最高檢察署自 114 年 1 月 22 日起成立「查察妨害選舉督導小組」，由法務部檢察司司長、檢察總長、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移民署署長、法務部調查局局長、法務部廉政署署長、臺灣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檢察長、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共同組成，以檢察總長為召集人，專責督導查察本次妨害選舉案件，各地方檢察署亦同步成立「查察妨害選舉執行小組」，積極辦理選舉查察。

二、檢、警、調、廉、移、農、漁齊力，針對熱點區域加強佈署，確保乾淨選風

最高檢察署 113 年 11 月 28 日奉法務部函示，邀集農業部農民輔導司司長及漁業署署長、內政部警政署署長、內政部移民署署長、法務部調查局局長、法務部廉政署署長及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長、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檢察長等相關機關首長共同研商彼此合作查察妨害選舉事宜，並針對熱點區域加強佈署，精準打擊，確保乾淨

選風。

截至 114 年 1 月 22 日止，農會選舉共受理 27 件、47 人，其中賄選案件 16 件、33 人，暴力案件 3 件、6 人，幽靈人口 3 件 3 人，不實訊息 1 件 1 人、其他 4 件 4 人；漁會選舉受理賄選 1 件 4 人。

三、最高檢察署呼籲：選舉查察團隊已掌握各類特殊妨害選舉公正態樣，並針對熱區嚴密查緝，所有候選人切勿以身試法。國人如發現妨害選舉不法情事，請踴躍撥打專線 0800-024-099 轉 4 檢舉，選舉獎金最高新臺幣 2 千萬元，期盼全民共同營造乾淨的選舉環境。

選舉查察團隊已掌握各類特殊妨害選舉公正態樣，並參酌各友軍單位提供之情資，就農、漁會選舉競爭激烈及代表選出席次接近等熱點地區加強查緝，精準打擊，盼各候選人切勿以身試法。

國人如發現妨害農漁會選舉不法情事，請踴躍撥打檢舉專線 0800-024-099 轉 4，檢舉查獲農會或漁會理事、監事、理事長候選人賄選或總幹事候聘人行賄者，檢舉獎金最高新臺幣（下同）200 萬元；檢舉境外勢力介入選舉獎金 100 至 2000 萬元，選舉賭盤案件檢舉獎金 5 萬至 500 萬元。全民共同營造乾淨的選舉環境。



